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基金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申报发行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背景及进展

2022年9月27日，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基金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申报工作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的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招商局智慧城）科技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为基础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基金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的申报发行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基金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申报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CMSK】2022-125）。

2023年3月31日，公司收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基金”）及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资本”）转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对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变更暨扩募份额上市及招商蛇口博时产业园基础设施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深证函〔2023〕135号），深交所对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础设施基金”）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和招商蛇口博时产业园基础设施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挂牌转让条件无异议。

2023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准予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34号），准予变更注册基础设施基金。

二、本次基础设施基金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发行上市的后续安排

本次基础设施基金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发行上市尚需履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和募集发行程序。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对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变更暨扩募份额上市和招商蛇口博时产业园基础设施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深证函〔2023〕135号）；

2、《关于准予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3〕734号)。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